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向内蒙古伊利公益基金会捐赠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了更好地贯彻落实中央精神，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于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以自有资金捐赠的方式，每年以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 0.1%向内蒙古伊利公益基金会（简称“公益基金会”）进行捐赠，连续捐赠三年，累计捐赠金额不超过 35,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支持国家精准扶贫、奥运、儿童健康、教育、医疗及养老等活动。

● 本次公司向内蒙古伊利公益基金会捐赠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益基金会为公司于 2016 年作为发起人之一设立的以扶贫济困，积极开展公益事业，促进环境可持续发展，推动构建和谐社会为宗旨的非公募基金会。

为了更好地贯彻落实中央精神，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公司拟于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以自有资金捐赠的方式，每年以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 0.1%向公益基金会进行捐赠，连续捐赠三年，累计捐赠金额不超过 35,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支持国家精准扶贫、

奥运、儿童健康、教育、医疗及养老等活动。

根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有关规定，本次公司向公益基金会捐赠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向内蒙古伊利公益基金会捐赠的议案》，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潘刚、刘春海、赵成霞、胡利平、肖斌回避了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获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时，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召开、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事项属于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及独立董事均就此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履行了法定程序。

为了更好地贯彻落实中央精神，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公司拟于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以自有资金捐赠的方式，每年以不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 0.1%向公益基金会进行捐赠，连续捐赠三年，累计捐赠金额不超过 35,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支持国家精准扶贫、奥运、儿童健康、教育、医疗及养老等活动。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该议案。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内蒙古伊利公益基金会发起人：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四位高级管理人员：潘刚、刘春海、赵成霞、胡利平。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内蒙古伊利公益基金会基本情况如下：

1、基金会名称：内蒙古伊利公益基金会

2、基金会性质：非公募基金会

3、设立批准机关：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

4、设立时间：2016年3月

5、设立宗旨：扶贫济困，积极开展公益事业，促进环境可持续发展，推动构建和谐社会。

6、业务范围：

接受管理使用捐赠资金；灾害救助；开展扶贫助残、助学、教育、医疗、环保、公益培训论坛和公益传播等活动。

7、原始基金数额及来源：

原始基金数额：贰佰万元整，由各发起人共同捐赠。

8、法定代表人：王晓刚

9、基金会的住所地：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公园南路 39 号银都大厦 B 座 712 室

10、基金会 2018 年度主要资助项目

捐赠日期	捐赠金额	捐赠对象
2018年1月	20万元	捐赠给清华大学，用于清华大学举办“清华大学工商管理案例大赛”。

2018年5月	2万美元	捐赠给全球契约基金会，用于提供与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其他成员联络交流的途径等。
2018年7月	5万元	捐赠给西交利物浦大学国际商学院，用于支持第三届中国商学院可持续管理教育圆桌论坛及今后西交利物浦国际商学院开展 PRME 和 oikos 的相关资讯工作。
2018年11月	400万元	捐赠给中国西部人才开发基金会，用于“‘伊利方舟’儿童安全生态校建设”公益项目。
2018年12月	200万元	捐赠给中国少年儿童基金会，用于“未来公园-用科技连接世界儿童”科普公益项目。
2018年12月	360万元	捐赠给中国红十字基金会，用于合作开展先心病筛查和救助系列公益活动。

备注：2018年1月之前资助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内蒙古伊利公益基金会捐赠的关联交易公告》。

11、基金会 2018 年度收支金额和对象

(1) 收入情况

日期	收入	对象	备注
2018年4月	5000万元	捐赠收入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捐赠
2018年	778.89万元	租赁收入	租赁办公楼及停车位
2018年	172.71万元	投资收益	理财收益
2018年	2.5万元	利息收入	银行利息收入

(2) 支出情况

日期	支出	对象	备注
2018年1月	20万元	捐赠支出	捐赠给清华大学，用于清华大学举办“清华大学工商管理案例大赛”。
2018年5月	2万美元	捐赠支出	捐赠给全球契约基金会，用于提供与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其他成员联络交流的途径等。
2018年7月	5万元	捐赠支出	捐赠给西交利物浦大学国际商学院，用于支持第三届中国商学院可持续管理教育圆桌论坛及今后西交利物浦国际商学院开展 PRME 和 oikos 的相关资讯工作。
2018年11月	400万元	捐赠支出	捐赠给中国西部人才开发基金会，用于“‘伊利方舟’儿童安全生态校建设”公益项目。
2018年12月	200万元	捐赠支出	捐赠给中国少年儿童基金会，用于“未来公园-用科技连接世界儿童”科普公益项目。

2018年12月	360万元	捐赠支出	捐赠给中国红十字基金会，用于合作开展先心病筛查和救助系列公益活动。
----------	-------	------	-----------------------------------

四、捐赠安排

本次捐赠经过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后，由公司综合管理部负责与公益基金会签订捐赠协议。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不利影响，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上网公告附件

- (一)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二)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三)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